花都区卫生健康局关于2019年法治

政府建设的情况报告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法治政府的新部署，根据区依法治区办《关于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落实情况自查要求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卫生健康年度工作安排，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现将我局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开展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年法治建设情况

（一）健全组织领导，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促进卫生健康局执法主体严格规范文明执法，提高全局执法部门依法行政水平，我局制定了《区卫生健康局关于调整党政领导分工的通知》（花卫党字 〔20I9〕20号）、《关于成立花都区卫生健康局依法治区领导小组的通知》（花卫党字〔2019〕33号）、《关于成立花都区卫生健康局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花卫字〔2019〕76号）相关文件，进一步健全领导机构，明确了行政执法责任分工。我局审定并通过了《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及规范性文件制定法制审核清单》《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指引》《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法制审核制度》，审定并签署了《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委托书》，以委托卫生监督所行使在区内实施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和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印发了《花都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三重一大决策实施方案、行政会议制度、党组工作规则》，行政决策制度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决策法定程序严格落实，决策质量显著提高，决策效率切实保证，违法决策、不当决策、拖延决策明显减少并得到及时纠正，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大幅提升。**一是规范了执法工执法执法人员执法工作机制。**科学界定卫生行政执法法内容，完善举报受理、日常常巡查、重大案件集体讨论、、重大案件管理、案卷评查、、执法案例指导、风险防控、、应急管理、专家顾问等工作作机制。**二是完善队伍建建设。**加强对卫生健康行政执法人员的的培训考核、岗位轮换、廉政政管理，不断提高他们的综合合业务素质和行政执法能力。**三是强化激励约约束。**明确卫生健康行政执法责任，加加强执法人员评议考核、完善奖惩管理理等制度，切实加强卫生健康行政执法法监督工作。**四是加强协协调联动。**优化创新行政执法法方式，加强抄告备案、案件件移送、信息通报、联席会议议等协调联动，形成行政执法法合力，建立健全“权责明确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保障有力”的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制度体体系。

 （二）强化行政执法机制建设。

**一是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我局行政执法信息均已通过省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双公示平台（信用广州）和花都区政府门户网等网上平台向社会主动公开行政执法主体、权限（责）、依据、程序、救济渠道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截至2019年12月，已经实现了62名执法人员信息公开。花都区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传行政许可4958宗，行政许可公示4958宗，行政处罚634宗，行政处罚公示184宗，同步在省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公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截至至2019年12月，卫生监督所共配备了10台执法记录仪和1台信息采集仪，录音笔5支。在行政处罚案件办理过程中的现场检查、行政强制措施、调查取证、证据保存、听证、文书送达等环节推行音像记录,提高调查取证证明力。卫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实现了执法全程可视、全程录音，为现场监督、取证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确保卫生监督执法行为更加阳光、公正和文明。另外，区卫生监督所强化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执法全过程记录业务培训，重点加强执法记录仪操作实践的培训，全面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全面推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局设立政策法规科，工作人员4名，法制人员均具有相应的法律专业知识，法制审核人员达到本单位执法人员总数的5%。2019年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查清单82宗。

**二是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完善案件移送标准和程序，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2018年5月28日在行政执法中查处赖向宇涉嫌伪造、买卖国家机关《执业医师证书》证件罪，移送区公安机关，由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2019年2月区人民法院对其作出有期徒刑一年四个月并处罚金五千元的判决。2018年2月27日，就罗贱根非医师行医案已向广州铁路运输第一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被受理。

**三是完善行政执法流程。**重点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收费、行政检查等执法行为。健全行政执法调查取证、告知、罚没收入管理等制度，明确听证、集体讨论决定的适用条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未经法制审核或者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决定。

（三）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一是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坚持以“七五”普法规划为统领，深化“放管服”改革转变政府职能，积极探索新常态下卫生健康普法宣传新途径与方法，结合卫生健康系统实际，制定了卫生健康系统《2019年普法工作计划》，明确我局当年普法工作的主要任务、教育对象、工作要求等内容，全面指导普法工作正常开展。**二是落实普法责任制。**结合卫生健康系统工作特点，印发了《广州市花都区卫生健康局“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方案》，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的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卫生健康系统普法工作的日常领导。**三是建立普法责任清单。**根据本系统的实际，按照15个局责任科室、卫生监督执法机构、2个医院集团、其他医疗卫生机构责任分工，进一步明确普法内容和任务并在人、财、物上给予大力倾斜，为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2019年落实普法经费20万元。**四是健全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局党组把学习法律法规制度等纳入学习型党组织、学习型机关建设的重要内容来抓。每年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将学法同理论学习同步开展。将宪法、党内法规、行政法规制度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下属党委、党支部的学习计划，坚持领导干部自学和集体学法、带头遵纪守法用法。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运用“三会一课”等基本形式，组织开展宪法、党内法规、行政法规专题辅导讲座宣传教育。**五是坚持卫生健康系统党员干部职工学法制度。**建立了局党组带机关干部集体学法制度，每年举办两期以上法治专题讲座，如2019年4月29日《全系统警示教育会（以案释法）》，7月12日《执法案卷评查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专题培训会》，8月20日《依法行政专题讲座》，9月24日《行政处罚法与行政诉讼法专题讲座（以案释法）》，11月5日《行政诉讼司法审查原则与应诉技巧专题讲座》。**六是健全学法考核机制。**行政执法人员每人每年参加综合法律培训时间不少于40学时，组织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分别在《广州市公务员培训网络大学堂学习平台》和《国家卫生计生监督网络培训平台》上进行学习。把宪法和法律法规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纳入国家工作人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的必训内容，健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核机制，全系统国家工作人员参加广州市组织的统一学法考试，把学法用法情况作为年度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与绩效考核挂钩。

2019年度重大普法活动项目21项。其中2019年4月29日召开全系统警示教育会（以案释法），7月12日进行了《执法案卷评查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专题培训》，9月24日《行政处罚法与行政诉讼法专题讲座（以案释法）》，11月5日《行政诉讼司法审查原则与应诉技巧专题讲座》。开展政治理论和宪法月学习活动国，认真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和新要求，深刻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系列重要论述以及对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做出的重要指示，坚持把学习宣传宪法放在首位，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传宪法的基本原则和基本精神，进一步增强卫生健康系统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的宪法意识和社会主义民主法制观念，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

（四）建立法律顾问和行政诉讼案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2019年与广东正善律师事务所签定法律顾问聘任合同书。局明确提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重大医患纠纷处置、规范性文件制定等建立健全听取和采纳法律顾问意见工作机制。2019年向律师咨询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意见4宗，医疗机构设置问题答复1宗，规范性文件制定3宗，民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出具说明审查2宗，违反计划生育相关规定对职工处理征求意见1宗，均听取了律师的建议与意见，并大部分采纳。邀请法律顾问主办一期《行政处罚法与行政诉讼法专题讲座（以案释法）》，通过行政诉讼败诉典型案例分析，再次强调了行政诉讼案件中行政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的正当性和必要性，并对行政诉讼案件材料准备，应诉程序与步骤进行了全面的讲解，为局今后可能应对的行政应诉案件做好了相关知识的储备，为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五）年度各类行政执法工作顺利开展。卫生健康监管对象数量逐年递增，2019年增加职业卫生监管，辖区监管对象突破7000间，2019年检查各类管理对象8186间次，实现年度卫生健康监督全覆盖。2019年国家随机抽检我区321间各类卫生监管单位，共完成国家抽取任务254个（关闭67个），完结率100%，2019年“双随机”任务较2018年提前22天完成，在“双随机”过程中查处案件28件，罚款5.14万元。2019年查处各类案件385宗，罚款82.025万元。2019年案件查办数、罚款金额数，以及上报国家平台数比2018年又有新提高。全区协管“一户一档”制度全面落实，实现精准化管理，截至2019年全区共建立监管档案数3161家，年度巡查平均达到2次以上，报告率均达到100%。2019年度各协管单位共计巡查5633间次，发现和报告事件线索259件，报告率100%。

（六）落实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通过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和优化群众办事体验，大力推行“电子政务”“阳光政务”。针对政务服务事项，主动落实清单线上填报、梳理办事指南，以及压缩许可时限，实现许可便捷高效。2019年，共受理各类卫生行政许可2177宗，办结2102宗，各类许可业务按时办结率100%。各类卫生许可证发证档案做到了文书制作规范、责任签署完整、材料归档齐全。优化投诉处理流程。把处理投诉当“家事”，畅通投诉举报受理渠道。2019年处理卫生投诉举报线索137件（区卫健局信访、广州市政府12345卫生信访热线等投诉117件；区卫生监督所受理的群众检举控告、来电、来信及其它线索20件），投诉举报流转交办率和处理回复率100%。加强对外服务窗口监督管理。做到优质服务、礼貌服务、微笑服务，认真接待每一位群众，并尽最大的努力提供帮助；严格按照法定期限办理各项业务，保持工作的高效率运行。一年来无违纪违法行为，没有发生任何利用职权向服务对象“吃、拿、卡、要、报、占、借”的现象，做到办事“公平、公开、公正”。

二、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一）存在问题。卫生监督执法人员短缺，与当前卫生执法任务繁重的矛盾更加突出。2019年机构改革增加职业卫生，但相应执法编制并未增加。按辖区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标准每万名常住人口配备1-1.5名卫生监督员。目前，区卫生监督所编制人数35名，人员编制存在不足。

（二）解决办法和对策。**一是建立联合执法机制。**2019年10月经区政府同意，成立多职能部门联合执法行动组织架构，按照“源头管理、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和“打防结合，疏堵并举”的原则，大力推动以政府牵头的，由综治、法院、公安、卫生计生、城管、市场监管、食品药品管理、出租屋管理和镇街等多部门参与的联合执法行动机制，有效打击非法行医。**二是加大监管力度，积极推进“两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结合日常监督、信访查办和专项整治等工作，继续做好卫生计生职业病防控的监督检查工作，及时查处发现问题，监督检查结果依法公开，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三是加强企业诚信体系建设，惩戒不诚信从业的机构和个人。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19年卫生健康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全局执法队伍成员未发生违纪违法案件被追究刑事责任。2019年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发生。

四、2020年度主要工作打算

2020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不断深入开展，努力开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工作新局面，重点围绕以下三方面开展工作：一是继续加强学习培训。强化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卫生健康系统干部职工法治建设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营造“遵纪学法守法用法”浓厚社会氛围。二是继续完善卫生健康法规制度建设。完善卫生健康各项执法流程，规范执法文书，落实好重大行政决策等制度，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施与落实，不断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三是继续完善行政复议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办理行政复议案件的具体流程，规范办理文件，确保行政复议案件准确无误。

 花都区卫生健康局

 2020年4月9日